

# 成都师范学院文件

成师院办字〔2019〕9号

## 关于2019年清明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机关处（室）、教辅单位、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18〕15号）文件安排，现将清明节放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放假时间

清明节：4月5日（星期五）至4月7日（星期天）放假，共3天。

### 二、教学安排

4月8日（星期一）正常上班、上课。

### 三、安全工作

校内各单位要切实安排好节假日期间的值班、保卫、保密、防火、防盗工作以及学生留校、外出的安全教育工作。遇有重大突发事件，要按照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成都师范学院办公室  
2019年3月29日  
办公室